

國立嘉義大學動物科學系 104 學年度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4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13:00

貳、地點：本系圖書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陳國隆、周榮吉、周仲光、曾再富、洪炎明、林炳宏

肆、請假：

伍、主席：吳建平主任

記錄：黃文慧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柒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有關本系洪炎明教授、周仲光教授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休假研究報告乙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辦法第 13 條規定，教授休假研究期滿應即返校服務至少與核准休假研究等長之時間，且須於返校三個月內就從事之研究向系（所、中心、學位學程）、院提出書面報告，並經系（所、中心、學位學程）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符合原申請研究計畫內容後，由各該學院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報告
- 二、洪炎明教授、周仲光教授休假研究報告詳如附件，敬請查閱。

決議：全數同意，審查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

案由：有關本系林炳宏副教授兼職乙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4 年 10 月 21 日嘉大人字第 1049005067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林炳宏副教授書面說明書及切結書各一份供參。
- 三、因事關林炳宏副教授之權益，請當事人到場或提出書面說明陳述意見，以符程序公平正義。

決議：兼職一案經查證不符事實，不予處分。

案由三：

案由：本系擬續聘林高塚教授為兼任教授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繼續支援本系課程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 102 年 12 月 24 日 102 學年度第 3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簡化之提聘程序辦理。檢附林高塚教授提聘名冊 1 份送農學院會簽。
- 二、依本校兼任教師聘約第 5 點規定續聘教師教授科目之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平均未達 3.5 者不得續聘，經查林老師教授科目皆達標準。

三、因課務需求，本系擬聘林高塚教授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支援課程如下：

動物科學所一年級-肉品生產鏈之 HACCP-(2 小時 2 學分)

動物科學系三年級-肉品衛生理論與實務-(2 小時 2 學分)

決議：全數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

案由：本系擬新聘洪炎明老師為兼任教授，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義務支援本系課程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」第三條規定，本校即將退休教師，具有良好體能狀況，且在教學、研究及服務有優異表現並為教學實質需要者，得經由各系(所、中心)教評會審議通過，並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定後，於退休當日改聘為兼任教師。

二、因課務需求，本系擬新聘洪炎明教授義務支援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修課程：

動物科學所四年級-鸚鵡學-(2 小時 2 學分)

決議：全數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:無

玖、散會